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魯木·伊木伊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omod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2336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函 (376550000A_111023365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1-112年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」教案實作研習工作坊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客家語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2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52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成果及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辦理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「教案實作研習工作坊」活動，俾利學科術語編譯成果能實際運用於跨領域教學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工作坊將於111年12月24日(星期六)、112年1月14日(星期六)辦理，以實體課程進行。
- 四、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zTE3gUZFN9GLLiQZ8>。活動網站http://hakkadepartment.ncu.edu.tw/web/news/news_in.jsp?np_id=NP1667977636314。



111/11/24

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李小姐，電話：03-4227151#25891，信箱：109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

線